

自由

與傳統

——柏克政治論文選

作者 埃德蒙·柏克 (Edmund Burke)

譯者 蔣慶 王瑞昌 王天成

導讀 楊肅獻

Edmund Burke

自由與傳統

——柏克政治論文選

著 —— 埃德蒙·柏克 (Edmund Burke)

譯 —— 蔣慶 王瑞昌 王天成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自由與傳統／埃德蒙·柏克（Edmund Burke）著；蔣慶，王瑞昌，王天成譯 -- 初版 -- 臺北縣新店市：桂冠，2004 [民 93]
面：公分。-

譯自：Writings on politics, history, and culture classic definitions of modern political conservatism

ISBN 957-730-502-4（平裝）

1. 柏克（Burke, Edmund, 1729-1797）學術思想-政治
570.9406 93015016

86002

自由與傳統

——柏克政治論文選

Writings on politics, history, and culture classic definitions of modern political conservatism

著者——埃德蒙·柏克（Edmund Burke）

譯者——蔣慶 王瑞昌 王天成

責任編輯——劉彥廷 張碧霞

出版者——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縣 231 新店市中正路 542-3 號 2 樓

電話——02-22193338 02-23631407

購書專線——02-22190778

傳真——02-22182859~60

郵政劃撥——0104579-2 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廠——海王印刷廠

裝訂廠——欣亞裝訂公司

法律顧問——端正法律事務所

永然聯合法律事務所

初版一刷——2004 年 9 月

網址 ——www.laurcate.com.tw

E-mail——laurcate@laurcate.com.tw

本書若有缺頁、破損、裝訂錯誤，請寄回調換
ISBN 957-730-502-4 定價 —— 新台幣 300 元

導讀

啟蒙、改革與傳統： 柏克的政治思維

楊肅獻（台灣大學歷史系教授）

一、歷史家筆下的柏克

艾德蒙·柏克（Edmund Burke, 1729-1797）是十八世紀英國著名的政治家與思想家，他的《法國大革命的反省》（*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一書，已成為近代保守主義的經典。柏克是一個政治人物，活躍於十八世紀英國政壇。後世雖然推崇他為「政治思想」家，但他本人卻不曾出版理論性的思想論著，如柏拉圖的「理想國」或洛克的「政府論」等。柏克的政治理念大都表達在一些政論小冊、國會辯論與私人函裡面。甚至《法國大革命的反省》這部名著，也是一篇針對時事而發的長篇政治評論。由於柏克沒有政治理論著作，我們不容易系統地掌握他的政

治思想。

柏克的政治作為與思想，無論在生前或死後，都曾引發不少爭議。他擔任過二十八年國會議員，長期參與上層政治，是十八世紀後半期英國在野「惠格派」的要角。在從政前期，他在政治的許多作為都曾引人矚目。例如：他致力推動政治改革，意圖削弱王權對國會的操控；^①他熱心幫愛爾蘭同胞發聲，呼籲解除對天主教徒的歧視；^②他同情美洲殖民地的抗爭，要求英國政府與其和解；^③他揭露英國東印度公司統治的專橫，為印度土著仗義執言。^④這一些作為，留給時人一幅鮮明的開明、改革形象。不過，這一個開明、改革的形象，在 1790 年之時旦夕間扭轉了。

1789 年夏，法國發生大革命，震撼了歐洲。次年十一月，柏克發表《法國大革命的反省》，強烈批判進行中的法國革命，質疑法國人民爭取自由的努力。這個舉動讓熟悉柏克的人感到凸兀與不解。一個曾經同情美國革命的人，何以竟會反對法國大革命？他的一些朋友，包括政治上的盟友，都覺得此一舉動「反常」，於是開始質疑他的思想與行為的「一致性」。為了澄清自己的立場，柏克被迫在 1791 年發表《舊惠格對新惠格的訴願》（*An Appeal from the Old to the New Whigs*）一文，引證光榮革命

①詳見：E.A. Reitan, 'Edmund Burke and Economical Reform, 1779-83', *Studies in Eighteenth-Century Culture*, 14 (Madison, Wisconsin, 1985), 129-58.

②詳見：T.H.D. Mahoney, *Edmund Burke and Ireland* (Mass., Cambridge, 1960).

③詳見：C.B. Cone, *Burke and the Nature of Politics: The Age of the American Revolution* (Kentucky, 1957).

④詳見：P.J. Marshall, *The Impeachment of Warren Hastings* (Oxford, 1965).

的歷史，申明其反法國大革命的言論乃是符合惠格派的正統。無論如何，從此之後，柏克即被定位為是一個「保守主義者」。

柏克一生的政治思想是否有「一致性」？這一直是歷史家感興趣的課題，學術界也有許多辯論。不同時代的史家，對此問題曾提出各種不同解釋，而這些解釋多少都受到史家所處時代的思想氣候的影響。

十九世紀以來，研究柏克的學者大都認定他的思想有其「一致性」。但是，這個「一致性」的基礎為何？不同時代的史家有不同的解讀。在十九世紀後期，英國學者約翰·莫利（Sir John Morley）寫過兩本書討論柏克思想。⁵莫利是維多利亞時代自由派（Victorian Liberal），自然地從功利派自由主義觀點來闡釋柏克。莫利聚焦於柏克早年的著作，凸顯其對宮廷黨（Court Party）的批評、對政府專制的質疑與對愛爾蘭、美洲殖民地與印度土著的同情。在莫利眼中，柏克支持商人利益、市場經濟、宗教寬容與自由憲政。這些作為反映出清楚的自由主義立場。至於柏克晚年的反法國大革命言論，莫利則予以保留，認為只是柏克一時的反常，不值得重視。

到了 1950 年代，學術界再度掀起一股研究柏克的熱潮，尤其是美國。這一股新熱潮明顯是受到冷戰的影響。當時，為了對抗共產主義，美國出現一批「新保守派」（New Conservatives）；這些新保守派將共產革命比作是法國大革命，馬克斯主義比作是雅各賓主義（Jacobinism），共產黨的唯物論則比作是雅各賓派的無神論。而在柏克的反法國大革命言論中，他們找到可作為其

⑤ Sir John Morley, *Edmund Burke, A Historical Study* (London, 1867); *Burke* (London, 1879).

反共十字軍的意識型態武器。在他們眼中，柏克成爲二十世紀「保守主義」的先知。⁶ 根據新保守派的解釋：柏克認爲一個至善的政治秩序，其核心是一個道德秩序，而此一道德秩序則又根於傳統的宗教思想。⁷ 這個宗教思想基礎，新保守派史家史丹利斯（Peter Stanlis）與坎納梵（Francis Canavan）指出，乃是從中古基督教湯瑪斯學派（Thomist）傳承下來的「自然法」（Natural Law）思想。⁸ 換言之，「自然法」哲學才是柏克思想的核心，也是其政治理念「一致性」之所在。

在這股柏克熱中，值得注意的是，馬克斯派學者也沒有缺席。左派學者何以對一個保守主義者感到興趣？原來，他們在柏克的著作中看到一個不同的柏克。⁹ 加拿大學者麥克佛森（C. B. Macpherson）從柏克的「政治經濟」（political economy）論述裡，發現柏克崇奉自由放任的市場經濟，本質上是個不折不扣的「資產階級」（bourgeois）。既如此，他何以經常爲傳統貴族利益辯護？麥克佛森的觀察是：在十八世紀，英國的貴族階層其實

⑥ 參見 C.B. Macpherson 的分析：'Edmund Burke and the New Conservatism', *Science and Society*, 22 (1958), 231-9. Macpherson 本人是一個左派政治學者。1950 年代，Russell Kirk 是美國新保守派的重要理論家，他認爲，柏克的反法國大革命思想是近代「有意識的」保守主義的先聲，見他的 *The Conservative Mind from Burke to Santayana* (London, 1954), p. 15。

⑦ Charles Parkin, *The Moral Basis of Burke's Political Thought* (Cambridge, 1956).

⑧ Francis Canavan, *The Political Reason of Edmund Burke* (Durham, NC, 1960); Peter Stanlis, *Edmund Burke and the Natural Law* (Ann Arbor, Michigan: 1964).

⑨ 有關馬克斯學派對柏克的解釋，參見 Isaac Kramnick, 'The Left and Edmund Burke', *Political Theory*, 11(1983), 189-214.

早已「資本主義化」，因此其「傳統」秩序可說已是一個「資本主義」秩序了。從這個角度看，柏克替貴族階層發言，實質上正是在為資本主義秩序作辯護。¹⁰另一史家喀蘭尼（Isaac Kramnick）以心理分析方法分析柏克書信，也得到類似的結論。喀蘭尼認為：柏克對貴族階級懷著「愛恨交織」的心情，是一個「矛盾的保守主義者」（an ambivalent conservative）。柏克的「自我」其實是一個憤怒的「資產階級」，但為了在上層貴族社會混跡，他經常被迫須以表面上保守的「他我」，壓抑真正的資產階級「自我」。¹¹

柏克此一「資產階級」形象，不但左派學者多有著墨，甚至傳統自由派史家波考克（J.G.A. Pocock）也有異曲同工的發現。波考克認為，柏克有關「法國大革命」的分析，從「政治經濟學」的角度，也可以做出一個言之成理、持之有故的解讀。¹²波考克的發現，說明左派史家對柏克提出的解釋，有其卓見。

從功利主義的自由派、到自然法的保守派、以致市場經濟的資產階級，學術界對柏克思想提出各式各樣的解釋，而且每一個解釋似乎也都能言之成理、持之有故。那麼，那一個解釋或形象反映的才是真正的柏克？由於柏克不曾有系統地闡釋政治理論，歷史家主要都是從其論著中，爬疏出片斷文字來重建其政治思想。在其程中，歷史家的先見多少會影響他的解釋。事實上，歷

¹⁰C.B. Macpherson, 'Edmund Burke', *Proceedings of the Royal Society of Canada*, vol. 53, s. 2 (1959), 19-26; *Burke* (Oxford, 1980).

¹¹Isaac Kramnick, *The Rage of Edmund Burke: Portrait of An Ambivalent Conservative* (New York, 1977).

¹²J.G.A. Pocock,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Burke's Analysis of the French Revolution', *Historical Journal*, 25(1982), 331-49.

來史家筆下的柏克與真實的柏克往往頗有距離。柏克的政治思想並不容易處理，這篇文章也不意圖還原其思想全貌。作為一篇導言，本文只希望勾勒柏克思想的幾個層面，以協助讀者進入他的思想世界。

二、柏克的生平與志業

1729年1月，柏克誕生在愛爾蘭的科克郡（County Cork），¹³他的童年和青年早期都是在愛爾蘭渡過的。柏克的父親是個從天主教改宗而成的英國國教徒（Anglican），母親出身於一虔誠的天主教家庭。1757年，柏克在倫敦與珍·紐津（Jane Nugent）結婚，珍·紐津是一個愛爾蘭裔天主教徒醫生的女兒。少年時期，柏克曾在一所貴格派（Quaker）教徒亞伯拉罕·謝可敦（Abraham Shackleton）主持的寄宿學校上學，並與其子理查·謝可敦（Richard Shackleton）成為莫逆之交。此一複雜的種族與宗教背景，深刻地影響到柏克後日的政治思想與作為。¹⁴

自16世紀以來，愛爾蘭長期遭受到英格蘭的殖民，在政治與宗教上淪為弱勢族群。在政治上，愛爾蘭人是被征服者，其政治與經濟權益都被嚴重剝奪；在宗教上，愛爾蘭人信奉天主教，

¹³有關柏克的出生地，舊說是都柏林（Dublin），但最近的研究顯示應是科克郡黑水村（Blackwater Valley, County Cork）。見：Conor Cruise O'Brien, *The Great Melody: A Thematic Biography of Edmund Burke* (London, 1992), pp. 3-18.

¹⁴有關愛爾蘭背景對柏克政治思想與作為的影響，參看：O'Brien, *The Great Melody: A Thematic Biography of Edmund Burke*.

但自亨利八世宗教改革以來，天主教在英國變成禁制的信仰。無論如何，即使到 18 世紀，愛爾蘭人仍遭受種族與宗教的雙重歧視，承受難以忍受的政治壓制、社會不公與經濟貧乏之苦。作為一個想在英格蘭社會出頭的愛爾蘭人，柏克在生涯中顯然也感受到這種族群壓力。例如，他是純正的愛爾蘭人，但卻盡量避諱其愛爾蘭血統；他同樣也不喜歡談論他的天主教關係，雖然他本人是隨父親接受英國國教信仰。事實上，柏克習慣以英格蘭人自居，常說「英格蘭」是他的「繼國（adopted country）」，甚至身後也安葬在英格蘭。

儘管如此，柏克從未忘卻對其受壓迫天主教愛爾蘭同胞的關懷。在其政治生涯中，柏克經常為愛爾蘭的天主教徒仗義執言。除了愛爾蘭人外，他的關懷更擴及其他弱勢群體，例如：1770 年代支持美洲殖民地的抗爭、1780 年代初為天主教徒與非國教派（Dissenters）爭取權利、1780 中期因同情印度土著而堅持彈劾東印度公司。

1743 年，柏克進都柏林著名的「三一學院」（Trinity College），接受嚴格的古典訓練。這段訓練極有助於其後日的政治生涯。柏克後來長期擔任國會議員，發言時經常引經據典，口若懸河，是十八世紀公認的下議院名嘴。不過，從政並非其原來的生涯規劃。柏克的父親是都柏林一名成功的律師，而律師業乃是十八世紀歐洲中產階級嚮往的行業。父親希望他到英格蘭進修法律，將來回愛爾蘭執業，就在 1750 年把他送進倫敦的「中殿法學院」（Middle Temple）。然而，柏克真正的興趣並不是法律，而是在文學方面；他雖在法學院待了六年，最後並未如父親之期待成為一個律師。無論如何，這幾年的法律訓練，使他對英格蘭

的「共同法」(Common Law)傳統有深刻的體會。「共同法」思維一直是其後日政治論述中的一個重要因素。¹⁵

柏克嚮往文人(man of letter)生活，遂試探性地開始寫作。1756年，他匿名發表《自然社會辯》(*A Vindication of Natural Society*)一書。¹⁶在這本書中，柏克模擬思想前輩波林布洛克(Bolingbroke)思路，用「理性探究」態度剖析「文明社會」本質，揭露人爲制度導致的各種弊病，以證成「自然社會」的合理性。波林布洛克是位宗教懷疑論者，曾以類似態度批判傳統宗教，指斥啓示宗教不過是以宗教爲名的迷信；他後來走進了「自然宗教」(Natural Religion)，亦即「理神論」(Deism)。這篇文字的筆法模擬得極像波林布洛克，時人都誤以爲其遺作。不過，根據其自述，柏克是以反諷手法寫這篇文章，目的是在提醒人們理性精神的危險性。柏克之後決定在倫敦文人圈中發展。1757年，他發表《吾人有關崇高與美的觀念的哲學探原》(*A Philosophical Inquiry into the Origins of our Ideas on the Sublime and Beautiful*)。柏克根據洛克心理學，論證人們之「美」的觀念，源於人們自美的事物獲得的「美感」經驗。這篇論文甚獲文學圈好評，迄今仍是十八世紀美學理論的重要著作。1758年，陶茲利兄弟(Robert and James Dodsley)出版社邀他主編《文學年鑑》(Annual Register)，這是一本時事與文學的評論刊物。

無論如何，柏克逐漸在倫敦的文人圈嶄露頭角，與當時文藝界的名人，如文評家約翰生(Samuel Johnson)、詩人高德史密斯

¹⁵ 詳見：J.G.A. Pocock, 'Burke and the Ancient Constitution - A Problem in the History of Ideas', *Historical Journal*, 3 (1960), 125-143.

¹⁶ Edmund Burke, 'A Vindication of Natural Society (1756)', in Ian Harris (ed.), *Edmund Burke: Pre-Revolutionary Writings* (Cambridge, 1993).

(Oliver Goldsmith)、畫家雷諾茲 (Joshua Reynolds)、名演員蓋瑞克 (David Garrick)、女小說家柏妮 (Fanny Burney) 等，都過從甚密。不過，柏克後來並未真正在文學方面發揮才華，反而是 1759 年的一個偶然機會，讓他棄文從政，從此踏上政治不歸路。

1759 年，柏克經人介紹，獲聘為國會議員漢彌爾頓 (Sir William Hamilton) 的私人秘書。這是柏克踏入政治的第一步。漢彌爾頓是個頗有野心的政治人物，於 1761 年奉調愛爾蘭，擔任總督哈利法克斯 (Lord Halifax) 勳爵的主秘，柏克隨之赴任。但是，柏克不忘情文學生涯，又與漢彌爾頓相處不佳，遂於 1763 年返回倫敦後辭職。兩年後，柏克又得到羅金漢侯爵 (Marquess of Rockingham) 的賞識，變成他的私人秘書，建立兩人長達二十年的私交與公誼。1766 年，柏克進一步取得弗內勳爵 (Lord Verney) 的支持，獲選溫多華市 (Wendover) 國會議席，自此展開其長期的國會生涯。無論如何，主要在羅金漢的贊助下，柏克逐步從羅金漢的私人文膽，踏進英國的上層政治。直到 1791 年因對法國大革命的觀點與福克斯 (Charles James Fox) 決裂之前，柏克一直是主要在野勢力羅金漢惠格派的主要智囊、發言人與辯護者。他的文學造詣意外地成為他進入政壇的叩門磚。^①

柏克是在偶然的機緣下踏入政壇，日後也當了二十八年的國會議員，但整體而言他的政治生涯不算成功。他雖是羅金漢惠格派要角，然由於此一政團長期在野，使他少有入閣掌權機會。在其政治生涯中，他只在 1782 年羅金漢與謝爾本 (Lord Shelburne) 合組的短命內閣內，擔任過幾個月財政部主計長 (Paymaster-Gen-

① Iain Hampsher-Monk, 'Introduction' to Iain Hampsher-Monk (ed.), *The Political Philosophy of Edmund Burke* (London, 1987), p. 3.

eral) 此一不高的職位。事實上，在羅金漢惠格派內部，柏克也一直不在決策核心。羅金漢惠格派是一個以英格蘭土地貴族為主的政團，有濃厚的「貴族黨」色彩。¹⁸處在這樣的政團中，出身愛爾蘭中產階級的柏克，畢竟有難以突破階級的藩籬，故政治上一直只是扮演著客卿的角色。¹⁹不過，他一生信守惠格黨的政治傳統，也一直相信羅金漢惠格派代表真惠格黨精神。柏克政治思想的精華，許多是表現在他對惠格傳統的辯護裡面。

三、柏克政治思想的基礎

柏克被尊為是「近代保守主義」的主要奠基者。我們應可從三個方面來理解其政治思維的特色：其一，他對啓蒙精神的質疑；其二，他的有機社會契約觀；其三，他有關英國憲政傳統的解釋。

1. 「啟蒙」與「反啟蒙」

柏克生於 1729 年、死於 1797 年，是一個不折不扣的十八世

¹⁸對於羅金漢惠格派的貴族性格，柏克本人其實了然於心。他說過：'The party which I acted had, by the malevolent and unthinking, been reproached, and by the wise and the good always esteemed and confided in - as an aristocratic Party. Such I always understood to be in the true sense of the word. I understood it to be a Party, in its composition and in its principles.' 見：P.J. Marshall & John A. Wood (eds.), *The Correspondence of Edmund Burke*, vol. vii (Cambridge, 1968), p. 52.

¹⁹有關這點的討論，參見 Kramnick, *The Rage of Edmund Burke: Portrait of An Ambivalent Conservative*; Macpherson, *Burke*.

紀人，而十八世紀正是所謂的「啓蒙時代」（The Enlightenment）。儘管活在十八世紀，他的思想卻與當時的主流思潮 - 啓蒙運動 - 存在著深刻的緊張關係。我們經常可在其著作中，看到他對「啓蒙精神」的嘲諷。例如，《法國大革命的反省》中有這麼一段文字在貶損啓蒙時代對理性的偏執：

您瞧，先生，在這個啓蒙的時代（enlightened age），我竟勇氣實足地承認：我們一般都是有著素樸感情（untaught feelings）的人；我們不但不拋棄我們所有的古老成見（prejudices），反而要極力地珍視之；而且，更另我們自覺臉紅的是，我們珍視它們，就只因為它們是成見。^⑩

柏克刻意強調「一般人」都是珍視「素樸情感」，意在反諷「啓蒙人」的崇奉傲慢的「理性」。他譏斥「啓蒙哲士」（philosophes）是一群不顧現實的「形上學家」：

他們是崇高的形而上學家，他們的玄思所產生的可怕後果對他們沒有絲毫影響。他們只問其主張是否實不謬？至於主張是導致善還是惡，則全然不在其關懷之中。^⑪

⑩ Edmund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ed. Conor Cruise O'Brien (Penguin Books, 1969), p. 183.

⑪ 'To William Weddell - 31 Jan. 1792', *The Correspondence of Edmund Burke*, vii, p.63.

這一類知識人具有冷酷的理性，卻欠缺人情的關懷：

不可能想像還有什麼東西比一位經過嚴格訓練的形而上學家的心腸更硬。它離邪惡神靈的冷酷性，比離人的脆弱和熱情更近。它就像邪惡原則之精神本身，是一種沒有型態、純粹不染、蒸發四散、暢通流散的邪惡。

②

他們的思想，柏克輕蔑說，睿智的英國人民絕不會接納：

我們不是盧梭（Rousseau）的信徒；我們不是服爾泰（Voltaire）的門人；赫維休斯（Helvetius）在我們這裡沒有市場；無神論者不是我們的教士，狂人也不是我們的立法委員。③

歷史家科本（Alfred Cobban）主張柏克的思想是一種「對十八世紀的反叛」。④從柏克的言行來觀察，科本的論斷有一定的理由。

柏克政治思維的根本精神，我們可以說，乃在於他對「啓蒙式」的「理性精神」的質疑。早在《自然社會辯》中，這種態度就已經顯露無遺了。柏克在其〈自序〉中自揭其旨意：

② Burke, 'Letter to a Noble Lord' (1796), *Burke's Works* (Bohn's Standard Library, London, 1882), v, p.141.

③ Burke, *Reflections on the Revolution in France*, pp. 181-2.

④ Alfred Cobban, *Edmund Burke and the Revolt against the Eighteenth Century* (2nd ed., London, 1960).

本書的立意是要指出：拿來摧毀宗教的同一套利器，不必花多大力氣，可以同樣成功地用來顛覆政府；冠冕堂皇的論證，也可以拿來反對那些他們，儘管對其他事一概質疑，永不會允許被質疑的事物。^⑤

宗教懷疑論者波林布洛克，曾以「理性」精神攻擊「啓示宗教」，結果造成傳統宗教的顛覆。同樣的一套方法，柏克相信，若拿來剖解政府，也有可能會瓦解傳統的政治權威。在這裡，他刻意以反諷的手法說明：在人間事務上，「理性探究」精神的應用，會帶來危險性的後果。這種對「理性」的質疑，一直持續到柏克晚年。1792年，他在一篇批評非國教派改革主張的國會辯論稿中，有一段話可和上述自序前後呼應：

有關人民何以須服從政府的理論基礎，不能經常拿來討論。我們在這兒，是假定此種討論已經完成，爭議早已解決。我們必須執掌代表公眾來控制個體的權力，以使其行為與意志，服從於公眾意志之下。一直到某種無法忍受的抱怨，讓我們知曉，它已無法再回應它的目的，而且不願接受改革或約束。^⑥

一個政治社會的各種基設與措施，在未浮現嚴重瑕疵之前，其合法性即不應恣意受到質疑，否則社會即無穩定的規範可循。柏克舉例說：我們總不能主張「有關道德的各個點必須先爭論過，才

⑤ Burke, 'A Vindication of Natural Society', pp.9-10. 'Preface'.

⑥ Burke, 'Speech on the Petition of Unitarians, 11 May 1792', *Burke's Works*, vi, p.120.

能決定應否懲罰一個謀殺犯、強盜犯、強姦犯（*adulterer*）」。²⁷

柏克在此無意要否定理論本身的價值，但他反對「錯誤」的理論：那些「軟弱的、錯誤的、虛妄的、沒有根據的、或不完善的理論」。必須經得起實踐的檢驗，一個理論才是正確、有效。²⁸柏克尤其排斥以抽象理論來顛覆傳統制度：「無論某種理論貌似有理，我也極不情願根據這一理論，去協助摧毀任何傳統政府制度」。²⁹在政治上，許多推理其實不過是空洞的「循環論證」：

接受博學深思的人關於政府建立的理論，然後假定政府是根據這種理論建立的，並指責政府不符合這種理論，在我看來，似乎是一種前後顛倒的推理方式。³⁰

這種「套套邏輯」（*tautology*）式的政治論辯，不但沒有使真理愈辯愈明，反而會讓讀者陷入理論的迷障中。在柏克看來，一個社會過於沈溺理論的爭辯，並不是好現象。「人民習於訴諸理論，正是國家被誤導的一個確然無疑的病症。」³¹人民最切身的東西，乃是享受真正的幸福；因此，當人民享有真正的幸福時，就不應過份地熱衷於理論。

基本上，柏克不喜歡離事而言理。特別在人文事務方面，抽

²⁷ Ibid.

²⁸ Burke, 'Speech on Reform of Representation of the Commons in Parliament (1782)', *Burke's Works*, vi, p.148.

²⁹ Burke, 'Speech on Mr. Fox's East India Bill (1783)', *Burke's Works*, ii, p.180.

³⁰ Burke, 'Speech on Reform of Representation of the Commons in Parliament', *Burke's Works*, vi, p.148.

³¹ Burke, 'Letter to the Sheriffs of Bristol (1777)', *Burke's Works*, ii, p.31.